

证券代码：836241 证券简称：比特耐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因经营需要，租赁邓惠文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寿丰街50号7层717室作为办公场所，全年租金为200,000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关于2026年度关联租赁的议案》，关联董事邓长久、刘桂勤、邓博文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邓惠文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文博路1号院6号楼4号

关联关系：邓惠文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邓长久、刘桂勤的关系分别为父女关系、母女关系；与董事总经理邓博文为姐弟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租赁邓惠文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寿丰街 50 号 7 层 717 室作为办公场所。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全年租金为 200,000 元，具体以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关联方利用其关联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无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1日